

(13)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，投标人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。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工程、服务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（单位名称：榆阳区移民搬迁协调服务中心）的（项目名称：孟家湾乡树肯壕村一组田间道路硬化工程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（标的名称：孟家湾乡树肯壕村一组田间道路硬化工程）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：建筑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企业名称：陕西华南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110人，营业收入为6746.569659万元，资产总额为4958.125049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2.（标的名称：/）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：/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企业名称：/），从业人员/人，营业收入为/万元，资产总额为/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：/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陕西华南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6年06月04日



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